

附件 1

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

市级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张素华

联系电话：0762-3379612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4 月 16 日

河源市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救援救灾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四方面：一是资金安排情况。2024 年河源市财政局批复下达救援救灾项目资金 7 万元，实际下达资金 7 万元，实际支出 2.76 万元；二是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金额 2.76 万元，资金使用率达 39.42%；三是绩效目标情况。实施完成灾情核查和统一上报、发布工作。负责救灾款物管理、分配及监督使用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灾民、农村灾民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灾民生活救助,如期实现预期目标。四是内控制度情况。资金使用单位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符合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控制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并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无资金结余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本项目立项论证充分，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；项目实施单位申报资格合规，审批文件及材料符合要求，项目单位已经建立相关的管理财务制度、内控制度，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资金投入合理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依据充分、资

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(一) 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：该项目实施完成了全年预定目标，自评 80.62 分。自评合计评分为良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实施完成灾情核查和统一上报、发布工作。负责救灾款物管理、分配及监督使用工作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灾民、农村灾民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灾民生活救助,如期实现预期目标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没有未完成绩效目标的项目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项目资金申报流程较长，导致项目经费第三季度才到位，对工作开展不利。我局的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做了许多工作，但离上级要求仍有差距，绩效评价质量仍有待提高，我局将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做好预算绩效的管理工作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下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强化单位主体责任意识，合理设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，做好预算执行监控工作，合理利用财政预算绩效评价结果，不断提升单位的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